

中国科学院武汉岩土力学研究所 2014 年推荐免试生招收简章

2014 年我所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已经开始，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接收原则和组织领导

1. 接收推荐免试生遵循公平公正、全面衡量、保证质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

2. 所招生领导小组负责本所推荐免试生的接收工作。

3. 招生专业包括岩土工程、工程力学、防灾减灾工程与防护工程 3 个专业（学术型推免生）和建筑与土木工程、控制工程 2 个专业（专业型推免生）。2014 年拟招收院外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合计 12~15 人。

二、申请条件

凡在高等院校可能获得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均可申请免试攻读中国科学院大学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者应具备如下条件：

1. 热爱科学事业，有较好的科研潜力，道德品质良好，遵纪守法。

2. 学生所在学校必须是教育部规定的当年具有免试生推荐资格的高校。

3. 学生应获得其所在高校推荐免试资格，占用母校推荐免试生名额。

4. 申请人在大学本科阶段学习成绩优异，在学期间无重修科目或补考记录，在校期间没有受过纪律处分。

5. 外语程度良好，具有较强的外语听、说、读、写应用能力。

6.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体检标准，心理健康状况良好。

7. 符合相关研究所或院系在上述基础上根据本单位情况制定的其他具体要求。

二、申请和接收程序

（一）必须提供材料

推荐免试申请者应直接向研究生部提交如下材料（可先联系、申请，后补交。申请材料恕不退还，请自行留底，以备面试时提交使用。）：

1. 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办公室盖章的《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向所在学校领取，可以后补交）。

2. 《中国科学院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在“中国科学院大学推荐免试生申请系统”<http://admission.gucas.ac.cn/>中填写、打印）。

3. 所在学校教务部门（或院系）出具并加盖公章的大学本科前三年所修课程成绩单（五年制的提供前四年课程成绩单）。

4. 个人简历及专业学习情况介绍。

5. 英语等级证书复印件。

6. 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7. 推免资格证明材料（现所在学校专业综合排名还未确定，可面试时补交）。

8. 中国科学院武汉岩土力学研究所报考研究生政审表

（二）自愿提供材料

1. 专家推荐书。

2. 在公开发行的学术刊物或全国性学术会议上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或其它原创性工作成果的复印件或证明。

3. 大学期间的获奖证书（复印件）。

4. 对申请有参考价值的其它材料。

（三）初审

申请人查阅招生简章及招生目录，确定申请专业及方向，在“中国科学院大学推荐免试生申请系统”（以下简称“网上申请系统”）中填写和打印申请表，申请人签字后，将申请材料于2013年9月16日（以邮戳为准）前直接送或寄到我所研究生部。

研究所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对初审通过者，将会及时通知申请者参加复试等事宜。申请人需按照所公布的面试时间地点到我所参加考核（专业知识面试、英语面试）及体检。

（四）考核和体检

1. 研究所组成考核小组对推荐免试申请者进行考核和体检，内容主要包括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专业知识和外语考核及体检。

2. 考核和体检的时间、地点、方式由研究所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通知考生。

3. 考核以面试为主，必要时可笔试。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专业知识和外语水平的考核可同时进行。

4.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品德、人生观、价值观、工作学习态度、团队合作精神、科研道德及遵纪守法等方面的基本情况。

5. 专业知识考核重点考查考生对知识掌握的深度和广度，对知识灵活运用程度以及考生的实验技能和实际动手能力等，了解考生从事科研工作的潜力和创造性。考核既要核查学生历年的学习成绩，特别是本科所学专业必修课成绩，又要注重对学生的学习能力、创新精神和其他特长等综合素质方面的考查。

6. 外语考核主要考查考生的听、说能力及语言运用能力。

7. 体检主要考查考生的身体健康状况，也包括体能、体质和心理素质等方面的考查。体检须在研究所或院系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部、卫生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入学和就业体检项目维护乙肝表面抗原携带者入学和就业权利的通知》（人社部发[2010]12号）以及《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执行，研究所或院系可结合本单位各学科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具体体检标准。

（五）拟录取和网上报名、现场确认

1. 研究所招生领导小组对考核结果进行审议，按照“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保证质量、宁缺毋滥”的原则确定拟录取名单并进行公示。对拟录取的申请者及时核发推免生拟接收函。

2. 收到拟接收函的学生及时持拟接收函到其所在高校领取推荐免试生校验码和“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直博生）登记表”，并在指定时间内将该登记表交给接收的研究所。

3. 被确定接收的推荐免试生必须在全国网报规定的报名时间内（2013年10月10~31日），持推荐免试生校验码在全国硕士研究生网报系统进行推免生网上报名，并于2013年11月10~14日到指定的报考点办理现场确认手续。

4. 被接收的推荐免试生不得再以统考生身份报名参加全国硕士生统一入学考试。

5. 推荐免试生的录取类别一般为计划内非定向。

6. 对拟录取的推荐免试生，将与拟录取的统考生一起上报教育部审核，审核通过后与统考生同时发放录取通知书。

7. 对拟录取的推荐免试生，若最后未获得其所在高校的推荐免试名额，拟录取资格自动失效。

三、其他

1. 2014年我所可招收直博生。直博生从获得学术型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中遴选，直接录取为博士研究生，基本学习年限为5年。被接收单位确定为直博生的推免生，不参加硕士生全国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但须参加中国科学院大学2014年博士生网上报名，具体参见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生招生简章或向接收单位咨询。

2. 研究所对推荐免试生的考核、接收工作（包括发出拟接收函），一般于全国统一考试网上报名截止前5天（10月25日）结束。此后，未落实接收单位的推荐免试生不再保留推荐免试生资格。

3. 对已发接收函的推荐免试生，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取消其硕士生录取资格：

（1）在本科阶段最后一学年（四年制的指第七、八学期，五年制的指第九、十学期）必修课学习成绩有不及格科目；

（2）毕业设计（论文）未取得良好以上成绩；

（3）毕业时未获得学士学位；

（4）政审不合格；

（5）考试作弊者或违纪（法）受到“警告”以上处分的，或有其他情节严重的违法乱纪行为受到处罚者；

（6）申请人提交的材料有弄虚作假者。

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老师 联系电话：027-87197310

E-mail: wstang@whrsm.ac.cn

网址：<http://www.whrsm.cas.cn/yjsjy/zs/sszs/>

联系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小洪山中科院武汉岩土力学所研究生部

邮政编码：430071